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近日收到股东、董事朱祥先生通知，获悉朱祥先生将所持有的本公司部分限售股票质押给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具体事项如下：

一、股东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质押数量(万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为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质押用途
朱祥	否	330	30.00%	2.19%	首发前限售股	否	2020年07月06日	办理解除质押登记之日	南京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个人融资需要
合计		330	30.00%	2.19%						

本次质押股份不存在负担重大资产重组等业绩补偿。

2、股东股份累计质押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所持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	本次质押前质押股份数量 (股)	本次质押后质押股份数量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	已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	占已质押股份比例 (%)	未质押股份限售和冻结数量	占未质押股份比例 (%)
朱祥	11,000,000	7.30	0	7,700,000	70.00	5.11	7,700,000	100	3,300,000	100
合计		7.30	0	7,700,000	70.00	5.11	7,700,000	100	3,300,000	100

二、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 1、本次股份质押融资不用于满足上市公司生产经营相关需求。
- 2、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陈荣先生、谢祥娃女士未将所持有股份进行质押。
- 3、不存在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形。
- 4、股份质押事项不会对上市公司生产经营（包括但不限于购销业务、融资授信及融资成本、持续经营能力）、公司治理（包括但不限于股权或控制权稳定、三会运作、日常管理）、业绩补偿义务履行（包括但不限于业绩补偿义务概况、预计补偿金额及方式、履行能力和履行保障，如适用）产生影响。

三、备查文件

-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 2、股份质押登记证明

特此公告。

祥鑫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7月07日